

109 年公務倫理宣導相關專班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0 日
保訓會公訓字第 1092160037 號函訂定

一、依據

依考試院第 12 屆施政綱領之行動方案三、銓敘業務：(五)「強化文官優質文化，營造廉能公義政府」辦理。

二、目的

公務人員具備正確之價值觀及倫理觀念，係建構良好文官制度之基石。為將公務倫理價值觀內化至文官體系之中，以形塑優質之組織文化，特開辦公務倫理高階主管研討班、公務倫理宣導班等 2 種專班。

三、主辦機關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

四、執行機關

國家文官學院（以下簡稱文官學院）。

五、公務倫理高階主管研討班（以下簡稱高階主管研討班）相關事項

（一）預定參加機關：中央部會二級以上機關、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

（二）參加對象：上開機關一級主管以上人員及所屬機關首長，另簡任以上人員亦得參加。

（三）時數：3 小時。

（四）研討程序：如附研討程序表（附表 1）。

(五) 研討班次及人數：預定開辦 1 班，以 40 人為原則，得視實際情形酌予增加。

(六) 辦理期間：配合上開預定參加機關需求，擇適當日期辦理。

(七) 實施方式：

1、採研討會方式辦理，每班由 2 位主持人與學員討論公務倫理意涵、範圍、核心價值、各國相關作法，並透過個案教學探討公務倫理兩難困境(ethical dilemmas)及發現同仁疑似違反公務倫理時的因應之道等。

2、採半日不住班研討，上午班次提供午膳。

(八) 報名及調訓方式：

1、由文官學院函請上開預定參加機關薦送參加人員名冊。

2、調訓通知於開班前 2 至 3 週由文官學院函發各參加人員。

(九) 主持人洽聘：由文官學院依「公務倫理宣導講座薦介名單」所列講座洽聘 2 位主持人，並以 1 位實務界、1 位學術界為原則。

(十) 高階主管研討班所需經費支出項目含主持人鐘點費、交通費、文具用品、印製課程資料、茶水、午餐、資料袋、宣導品、郵資及其他雜支等。

六、公務倫理宣導班（以下簡稱宣導班）相關事項

(一) 參加對象：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暨所屬機關（構）所屬公務人員。其中於 99 年公務倫理宣導班開辦後迄今，未曾參加公務倫理宣導班者，應優先調訓。

(二) 時數：每班 3 小時。

(三) 研習課程：如附課程時數配當表（附表 2）。

(四) 宣導班次及人數：預定於北區、中區、南區、東區或離島開辦 4 班為原則，每班約 80 人，於文官學院或其他各直轄市、縣（市）擇適當地點開辦，得視報名人數多寡酌予增減，總計約 320 人。

(五) 辦理期間：擇適當日期辦理。

(六) 實施方式：

- 1、請參訓人員於參訓前先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之「文官 e 學苑」加盟專區線上學習「公務倫理」相關課程，瞭解公務倫理基本概念。
- 2、本宣導班由講座介紹公務倫理意涵、範圍、核心價值及各國相關作法，解析處理公務及日常生活之倫理作法，並由講座就個案與學員討論可學習借鏡或省思之處，及探討公務倫理兩難困境等。
- 3、透過公務倫理案例短片，進行公務倫理相關議題研討。
- 4、由講座帶領學員反思如何在公務組織中實踐公務倫理，鼓勵學員分享並給予回饋。
- 5、於講座授課完後，安排學習成果驗收與問卷填寫，並由講座提供試題解析與討論，俾提升學員學習成效。
- 6、採半日不住班研習，上午班次提供午膳。
- 7、本宣導班得搭配「109 年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宣導班」開班時程辦理。

(七) 講座洽聘

由文官學院依「公務倫理宣導講座薦介名單」內統一洽聘。

- (八) 本宣導班所需經費支出項目含講座鐘點費、交通費文具用品、印製課程資料、茶水、午餐、資料袋、郵資及其他雜支等。

七、主辦機關及執行機關分工方式

- (一) 主辦機關(保訓會): 擬訂實施計畫及課程配當表、訂定高階主管研討班及宣導班課程講義、問卷題目設計及分析、督核執行機關辦理情形。

- (二) 執行機關(文官學院):

- 1、訂定及印製課程資料、印製問卷、文具用品採購、洽訂辦理各班次之日期、地點及製作會議紀錄，並負責洽聘主持人(或講座)、調訓學員、場地之佈置、報到之受理、教學設備之準備、分發宣導資料及登錄終身學習時數等。
- 2、各項行政支援工作，如有訂購餐飲或其他相關事宜，請取得以文官學院全稱為抬頭之收據或開有統一編號之發票，俟辦理完竣後，由文官學院檢具經費執行狀況表及相關單據辦理核銷。

八、研習經費

本案所需經費共約新臺幣 131,300 元(如附表 3)，並得依實需酌增減，由本會 109 年度相關訓練經費項下支應。

九、研討時數登錄

由文官學院依參加人員實際學習時數登錄終身學習時數。

十、獎勵

保訓會於宣導活動結束後，得視辦理成效，函請文官學院對相關工作人員酌予獎勵。

十一、保訓會得依實際需要，協調各機關（構）及學校比照本計畫自行辦理公務倫理宣導相關專班，相關講座名單及課程資料內容由保訓會提供，並得調查統計各機關訓練情形。

十二、本計畫陳奉核可後實施，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

109 年公務倫理高階主管研討班研討程序表（樣本）

研討日期：109 年 月 日（星期 ）

研討地點：

上午班次時間	下午班次時間	程 序	說 明	主 持 人
09：00 § 09：20	13：40 § 14：00	報到		
09：20 § 10：10	14：00 § 14：50	引言	由主持人先就公務倫理意涵、範圍、核心價值及各國相關做法，作重點說明。	1、 2、
10：10 § 10：30	14：50 § 15：10	休息		
10：30 § 12：10	15：10 § 16：50	個案教學與綜合討論	透過個案教學探討公務倫理兩難困境及發現同仁疑似違反公務倫理時的因應之道等。	
12：10	16：50	研討結束		

備註：

一、主持人由國家文官學院遴聘。

二、研討時間共計 3 小時，得配合主持人或其他實際情形酌予增減。

109 年公務倫理宣導班課程時數配當表（樣本）

日期	課程重點	說明	上午班次時間	下午班次時間	講 座 姓 名	備 註
107 年 月 日	報 到		09：00 § 09：20	13：10 § 13：30		
	1. 公務倫理基礎概念 2. 國外公務倫理作法 3. 型塑公務倫理支持性環境	講座介紹公務倫理意涵、範圍、核心價值、各國相關作法及型塑公務倫理支持性環境之作法。	09：20 § 10：20	13：30 § 14：30	姓名： 現職：	宣導時間共計 3 小時，講座由國家文官學院負責遴聘。
	休 息		10：20 § 10：40	14：30 § 14：50		
	個案研討	討論可學習借鏡或省思之個案。	10：40 § 11：10	14：50 § 15：20		
	短片播放及問題討論	透過公務倫理案例短片，進行公務倫理相關議題研討。	10：10 § 11：40	15：20 § 15：50		
	反 思 與 分 享	帶領學員反思如何在公務組織中實踐公務倫理並鼓勵學員分享。	11：40 § 12：00	15：50 § 16：10		
	學習成果驗收與解析	學習成果驗收、解析與討論、問卷填寫。	12：00 § 12：10	16：10 § 16：20		
	宣 導 課 程 結 束		12：10	16：20		

109 年公務倫理宣導相關專班經費概算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高階 主管 研討 班	講座鐘點費	12,000	2,000 元×3 小時×2 人×1 班＝12,000 元
	交通費	1,000	限於北區開班
	文具教材	3,200	80 元×40 人＝3,200 元
	教材研修費	8,100	教材審查費 3,000 元+教材撰稿費(5000 字)5,100 元
	餐點	3,200	80 元×40 人＝3,200 元
	雜支	1,000	
	高階班小計	28,500	
宣 導 專 班	講座鐘點費	24,000	2,000 元×3 小時×4 班＝24,000 元
	交通費	6,000	1,500 元×4 人＝6,000 元
	文具教材	25,600	80 元×4 班×80 人＝25,600 元
	教材研修費	8,100	教材審查費 3,000 元+教材撰稿費(5000 字)5,100 元
	餐點	25,600	80 元×4 班×80 人＝25,600 元
	雜支	13,500	
	宣導班小計	102,800	
高階班 28,500 + 宣導班 102,800 = 131,300			

註：表列各項經費於各班別總經費支用範圍內，各項目間之流用，授權國家文官學院覈實辦理。